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中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77号）、《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9号）、《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180号）。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交易日（即2023年9月28日）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Paul Xiaoming Lee	127,438,975	13.03%
2	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	119,449,535	12.22%
3	SHERRY LEE	71,298,709	7.29%
4	李晓华	67,750,989	6.93%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270,000	5.55%
6	张勇	15,922,907	1.63%
7	JERRY YANG LI	14,735,754	1.51%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泉果旭源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736,148	1.30%

证券代码：002812
债券代码：128095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公告编号：2023-18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9	UBS AG	12,486,755	1.28%
10	上海恒邹企业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11,645,173	1.19%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
1	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	119,449,535	16.03%
2	SHERRY LEE	71,298,709	9.57%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270,000	7.28%
4	Paul Xiaoming Lee	31,859,744	4.28%
5	李晓华	16,937,747	2.27%
6	张勇	15,922,907	2.14%
7	JERRY YANG LI	14,735,754	1.98%
8	上海恒邹企业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11,645,173	1.56%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果旭源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27,719	1.48%
10	昆明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9,293,313	1.2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月九日